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2077—2011

种公猪站建设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construction of breeding boar stud

2011-09-01 发布

2011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畜牧业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274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南京农业大学、农业部牛冷冻精液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(南京)、中国农业大学、全国畜牧总站、中山大学、华南农业大学、农业部种猪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(武汉)、北京测迪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如东县家畜改良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金穗华、傅金恋、张金松、薛明、关龙、陈瑶生、张守全、倪德斌、王冬、王爱华、陆汉希、黄文佳。

种公猪站建设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种公猪站的选址、布局、防疫、基础设施、种公猪、仪器设备、人员要求、规程和管理制度。

本标准适用于种公猪站建设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0014.9—2008 良好农业规范 第9部分:生猪控制点与符合性规范

GB 23238—2009 种猪常温精液

NY/T 682—2003 畜禽场场区设计技术规范

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

NY/T 1167 畜禽场环境质量及卫生控制质量

NY/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种公猪站 breeding boar stud

具有一定规模的种公猪,专门从事种猪精液生产的单位。

4 选址

4.1 要求

应充分考虑环保和防疫要求,新建站应按照 NY/T 682—2003 中 4.1.1~4.1.4 的要求选址。地质条件能满足工程建设要求。

4.2 环境

交通便利,安静,无污染,供电、通信、水源能满足生产需要。饮用水质量应符合 NY 5027 的规定。

4.3 地点

地形平坦,地势高燥,背风向阳,地下水位低于 2 m,土质有较好的透气、透水性。

5 布局

5.1 站内区域划分

根据种公猪站的生产要求,按照功能划分区域,整个站分为生产区、生产辅助区和办公区。生产区与其他区域要隔离分开,生产区与办公区之间应有 10 m 以上距离,应设置隔离墙、栏或绿化带,并且有隔离和防疫设施。

5.2 生产区

应有种公猪舍、后备公猪舍、采精室、精液生产室、质量检测室和兽医室,互相之间有道路相通。采